

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
【新店校區】開學暨註冊通知(適用五專部學生)

修訂版

一、註冊繳費截止日：**109 年 2 月 25 日(星期二)前繳交學雜費**

- (一)繳費單於 1/15 起自行上網至「新版校務行政系統」下載列印或至學校出納組列印，若有需要亦可來電出納組寄發。
- (二)繳費方式：學校不收現金，詳閱背面「學雜費繳費說明事項」，繳費後並請妥善保留收據備查。
- (三)學生證因屬有價票卡，故不需集體代收。視個人需求要蓋「108 註冊章」者，於學期中至教務處註冊組自行蓋章。
- (四)補辦註冊繳費以 7 天為限，**截止日為 3 月 3 日(星期二)前**，經催辦後未完成註冊且未申請休學者，概以退學論。
- (五) 1、學生於註冊日(含)之前申請休、退學者，應免繳費；已收費者，全額退費。
2、學生於上課(開學)日之後申請休、退學者，需先辦妥註冊繳費後，始可申請。
3、本校退費標準係依據「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退費基準表」辦理，詳見本校網頁→左方「公開資訊」→「學雜費專區」→「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退費基準表」。

二、正式上課

109 年 2 月 25 日(星期二)上午 8:10(第一節)起正式上課。

三、成績查詢：1 月 21 日寄出學期成績單，但若有實習等科目缺分時，須待教師成績登錄後始寄出，或可先至學校網站「學生校務行政系統(舊版)」成績查詢。

四、教科書單、課表：

- (一)『教科書單』公布日期：1 月 20 日起，為便利學生訂購書籍，書商於開學第一週駐校服務，屆時請各班自行洽購；『課表』公布日期：2 月 17 日起。
- (二)查詢路徑：「教科書單」公布在課務組/教務組網頁之「最新公告」；「課表」公布於新版校務行政系統的左上方。

五、抵免

- (一)科目抵免：限轉(復)學生、轉科生於 2 月 11 日前上網申請，需一次申請完畢，不可分次(分學期)辦理。
- (二)證照抵免：限取得證照並欲抵免科目學分者，於 2 月 11 日前上網申請，併同證照影本繳交(寄)至各科辦公室。

六、畢業證照認證

取得證照但尚未認證者，於 3 月 6 日前將證照影本送交予導師，統一收齊後再向各科辦公室申請。

七、加退選：於 2 月 21 日~3 月 4 日辦理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
八、申請各類就學優待(減免)及就學貸款：

★至學校網站首頁/行政單位/學務處/課外活動暨服務學習組/就學獎助→點閱相關申請項目說明★

- (一)各類學雜費減免(新申請案)：**109 年 2 月 17 日以前**至學務處課服組，繳交「申請表暨切結書」、三個月內新式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(記事欄不可省略)及應繳驗證件。「申請表暨切結書」：新版校務行政系統→G 學生專區→G1 整合式數位學習平台→G15 減免及獎助金申請→G154 學雜費減免申請→列印。註：每一個學程僅能申請一次減免。
- (二)就學貸款：**109 年 2 月 17 日以前**至臺灣銀行臨櫃辦理對保，並於開學後一週內至學務處課服組繳交「就學貸款申請書第二聯學校存執聯」。

九、宿舍遷入時間：

- (一)2 月 22~24 日(星期六~一) 09:00 至 19:00 開放宿舍，並請住宿生攜帶寢室鑰匙自行開門(晚上 8:30 為收假時間)。
- (二)行李搬入後若需住校者，請在各層樓公佈欄填寫登記(正式住宿時間：2 月 25 日)。

(寒假上班期間：1/13~1/15、1/20~1/22、2/3-2/13 上班時間 09:00-16:30，2 月 17 日起正常上班)

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
【宜蘭校區】開學暨註冊通知

修訂版

一、註冊繳費截止日：**109 年 2 月 25 日(星期二)前繳交學雜費**

- (一)繳費單於 1/15 起自行上網至「新版校務行政系統」下載列印或至學校總務組列印，若有需要亦可來電出納組寄發。
- (二)繳費方式：學校不收現金，詳閱背面「學雜費繳費說明事項」，繳費後並請妥善保留收據備查。
- (三)學生證因屬有價票卡，故不需集體代收。視個人需求要蓋「108 註冊章」者，於學期中至教務處註冊組自行蓋章。
- (四)補辦註冊繳費以 7 天為限，**截止日為 3 月 3 日(星期二)前**，經催辦後未完成註冊且未申請休學者，概以退學論。
- (五) 1、學生於註冊日(含)之前申請休、退學者，應免繳費；已收費者，全額退費。
2、學生於上課(開學)日之後申請休、退學者，需先辦妥註冊繳費後，始可申請。
3、本校退費標準係依據「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退費基準表」辦理，詳見本校網頁→左方「公開資訊」→「學雜費專區」→「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退費基準表」。

二、正式上課：

109 年 2 月 25 日(星期二)上午 8:10(第一節)起正式上課。

三、成績查詢：1 月 21 日寄出學期成績單，但若有實習等科目缺分時，須待教師成績登錄後始寄出，或可先至學校網站「學生校務行政系統(舊版)」成績查詢。

四、教科書單、課表：

- (一)『教科書單』公布日期：1 月 20 日起，為便利學生訂購書籍，書商於開學第一週駐校服務，屆時請各班自行洽購；『課表』公布日期：2 月 17 日起。
- (二)查詢路徑：「教科書單」公布在課務組/教務組網頁之「最新公告」；「課表」公布於新版校務行政系統的左上方。

五、抵免：

- (一)科目抵免：限轉(復)學生、轉科生於 2 月 11 日(日)前上網申請，需一次申請完畢，不可分次(分學期)辦理。
- (二)證照抵免：限取得證照並欲抵免科目學分者，於 2 月 11 日(日)前上網申請，併同證照影本繳交(寄)至各科辦公室。

六、畢業證照認證：

取得證照但尚未認證者，於 3 月 6 日(五)前將證照影本送交予導師，統一收齊後再向各科辦公室申請。

七、加退選：於 2 月 21 日 ~3 月 4 日辦理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
八、申請各類就學優待(減免)及就學貸款：

★至學校網站首頁/行政單位/學務處/課外活動暨服務學習組/就學獎助→點閱相關申請項目說明★

- (一)各類學雜費減免(新申請案)：**109 年 2 月 17 日以前**至學務組，繳交「申請表暨切結書」、三個月內新式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(記事欄不可省略)及應繳驗證件。「申請表暨切結書」：新版校務行政系統→G 學生專區→G1 整合式數位學習平台→G15 減免及獎助金申請→G154 學雜費減免申請→列印。註：每一個學程僅能申請一次減免。
- (二)就學貸款：**109 年 2 月 17 日以前**至臺灣銀行臨櫃辦理對保，並於開學後一週內至學務組繳交「就學貸款申請書第二聯學校存執聯」。

九、宿舍遷入時間：

- (一)2 月 21、22、23 日(五、六、日)每日上午 09:00~17:00 供遠程家長車輛先行搬運學生行李返校，但不開放學生留宿。
- (二)2 月 24 日(一)上午 09:00~17:00 開放車輛搬行李入校，晚上 20:00 為收假時間。

(寒假上班期間：1/13~1/15、1/20~1/22、2/3-2/13 上班時間 09:00-16:30，2 月 17 日起正常上班)